

兴县卫生健康局文件

兴卫健字〔2025〕16号

兴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开展无偿献血活动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无偿献血是一项全民动员、人人参与的崇高事业，是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树立社会良好风尚的具体体现。为保障我县用血和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体现机关广大党员干部对社会、对人民群众的关心与爱护，根据吕梁市统一部署，我县将于2025年3月开展公民无偿献血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对象

全县各乡镇、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和广大人民群众。

二、献血基本要求

- (一) 年满 18 至 55 周岁的健康公民；
- (二) 半年内未参加过献血活动；
- (三) 女性体重 ≥ 45 公斤，男性体重 ≥ 50 公斤；
- (四) 收缩压 12—18.7Kpa(90—140mmHg)；舒张压 8—12Kpa(60—90mmHg)；
- (五) 身体没有不适宜献血的症状。

三、活动时间

2025 年 3 月 19 日—3 月 20 日

上午 08:00—11:30

下午 14:30—17:30

四、活动地点

南山公园广场

五、报名方式

请各乡镇、各单位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前将无偿献血者花名表（附件）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xxwsjyz@163.com，纸质版加盖公章报送兴县卫健局医政股。

六、献血须知

- (一) 女性应避开月经期及前后三天。
- (二) 献血前三天未出现感冒、发热或持续吃消炎药、打消炎针等情况。
- (三) 献血前两天不要熬夜保证充足睡眠，正常饮食不要吃油腻类食物，不要饮酒。参加献血当天不要空腹，务必正常进餐。献血后适当补充水分。

(四) 携带身份证等有效证件。

七、献血流程

(一) 献血者携带本人身份证到登记处填写登记表；

(二) 到体检化验区排队进行血样采集检测；

(三) 检测合格后方可进入车内献血区献血；

(四) 前往献血证发放区领取纪念品和无偿献血证。

八、相关要求

(一) 各乡镇、各单位要加大宣传和动员力度，通过社交媒体、宣传海报等方式对无偿献血工作进行宣传和推广，吸引更多人关注和参与，鼓励更多人加入到无偿献血的行列中，为社会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二) 共产党员、共青团员以及机关、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要带头献血，为树立社会新风作出表率，带动和影响广大公民参加献血。

(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第六条和第十七条，对积极参加献血工作的人员，有关单位可以给予适当奖励。

附件 1. 献血目标人数及活动时间

2. 兴县无偿献血者花名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献血目标人数及活动时间

单位	目标 人数	活动时间 (2025 年)	单位	目标 人数	活动时间 (2025 年)	备注
合计	186			400		
瓦塘镇	15	2025. 3. 19	党群口	19	2025. 3. 20	
赵家坪乡	8	2025. 3. 19	政府口	6	2025. 3. 20	
圪垯上乡	8	2025. 3. 19	宣传口	8	2025. 3. 20	
蔡家会镇	10	2025. 3. 19	农口	7	2025. 3. 20	
魏家滩镇	15	2025. 3. 19	发改口	13	2025. 3. 20	
蔚汾镇	25	2025. 3. 19	政法口	12	2025. 3. 20	
康宁镇	10	2025. 3. 19	卫生口	15	2025. 3. 20	
罗峪口镇	10	2025. 3. 19	教育口	30	2025. 3. 20	
东会乡	10	2025. 3. 19	经贸口	40	2025. 3. 20	
高家村镇	10	2025. 3. 19	经贸口企业	150	2025. 3. 19	
固贤乡	10	2025. 3. 19	经济开发区 入区企业	100	2025. 3. 20	
奥家湾乡	15	2025. 3. 19				
交楼申乡	10	2025. 3. 19				
蔡家崖乡	15	2025. 3. 19				
孟家坪乡	15	2025. 3. 19				

附件 2

兴县无偿献血者花名表

单位名称（或乡镇）：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	健康状况	备注

兴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25年3月11日印发
